

合同编号：XFQLYHCYJ2025-ZLGC02

2025 年甘肃省庆阳市“三北”工程
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
西峰区中幼林抚育
(二) 标段

合 同 书

合同备案号：2025HTBA00023

甲 方：庆阳市西峰区林业和草原局

乙 方：庆阳晟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甲方：庆阳市西峰区林业和草原局

乙方：庆阳晟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庆阳市西峰区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对 2025 年甘肃省庆阳市“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西峰区中幼林抚育招标文件（西林草发〔2025〕6 号）要求和招标结果（采购审批编号：XF2025-GK02），庆阳市西峰区林业和草原局（以下简称甲方）与庆阳晟博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XFQLYHCYJ2025-ZLGC02

二、签订地点：庆阳市西峰区林业和草原局

三、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建设地点

（二）标段建设地点位于西峰区后官寨镇沟畎村、孔塬村。

2、项目规模及建设内容

完成 2025 年甘肃省庆阳市“三北”工程林草湿荒一体化保护修复项目西峰区中幼林抚育（二）标段 942 亩建设任务。

四、抚育措施

依据《森林抚育技术规程》规定，结合抚育作业区实际情况，确定本次抚育方式为疏伐、补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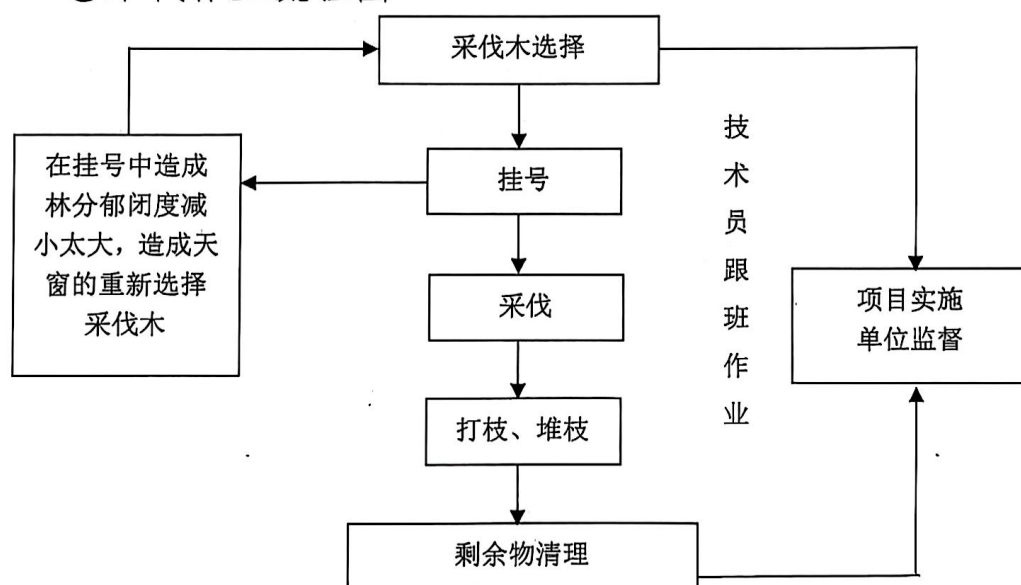
1 疏伐

针对林分密度过大，通风透光不良，林木生长纤弱等问



题，按照“去劣留优、间密留疏”的原则，对小班郁闭度 0.8 以上或小班内部分区域郁闭度过大、树间距小于 2 米的地块等影响大径木生长的林木进行伐除，以达到调整林分结构，促进林木健康生长的目的。本次设计疏伐面积 422 亩，疏伐株数 6331 株。其中：胸径 5cm 以下 2849 株，5cm 以上 3482 株，平均疏伐强度 15.1%，疏伐后活立木蓄积减少 51 立方米，本次所有采伐木中弱树、病树、濒死木、枯立木、断头树和被压木占采伐木总株数的 80%，平均胸径 7cm，达不到规格材要求，故本次未设计出材。

①采伐作业流程图



②采伐木选择及挂号

采伐前实行选木挂号，选择采伐木时，按照“四看”的原则，即看树冠，保证郁闭度合理；看树干，保证去留合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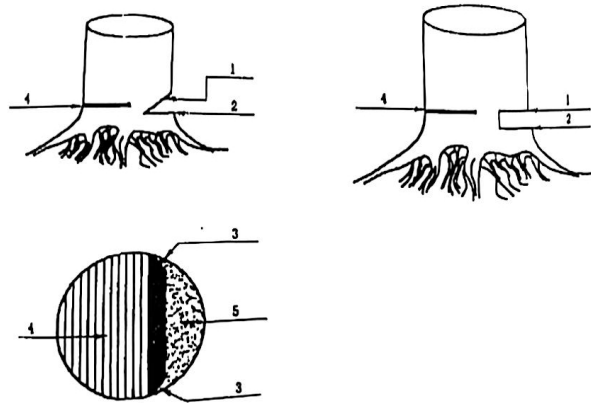
看周围，保证株行距合理；看树种，确定采伐木与保留木。挂号时要做到“五挂五不挂”，即为：挂弯不挂端、挂密不挂疏、挂病不挂健、挂双不挂单、挂无益藤蔓杂灌不挂有益下木。挂号选用红漆在树的胸径处和下坡位根部两处进行标记，以确保挂号准确。

③采伐方法及方式

采伐时，按照森林采伐作业规程进行作业，选定树木伐倒方向，认真观察被伐木树冠形状，树干是否腐朽、倾斜、弯曲，风向和风力，判断树木的自然倒向，避免塌伤、压伤幼树，损坏保留木，保护幼树、幼苗及珍稀濒危树种，根据上述因素和周围其他树木的位置，有无挂枝、枯枝和其他危险因素，正确选定树木伐倒方向后，伐木应先锯下口，后锯上口，下口抽片，在上口留弦挂耳，下口的深度为树木根部直径 $1/3$ 。上口与下口的上锯口应在同一水平面上，留弦厚度随树木径级大小而增减，以树木能够倒地有限，但留弦厚度不应小于直径的 10%，伐桩高度一般不高出上坡沿 10cm，最大不得超过地径的 $1/3$ 。严格按照“三个强度”（株数强度、蓄积强度、郁闭度）和“三个总量”（面积、蓄积、出材量）控制采伐，做到“三不”（不超量、不超强度、不超范围）采伐。严禁出现伐优留劣、砍伐过量等破坏森林资源的现象。



采伐意图



1—上口切面；2—下口切面；3—侧切（挂耳）；4—伐木上锯口；5—留弦。

④打枝、堆枝

采伐木伐倒后，将侧枝和枝丫全部进行清除，并将枝条沿等高线整齐堆放，堆放枝条长度控制在 2.5m 以内。

⑤剩余物处理

为防止森林火灾和森林病害发生，对伐根和作业后的剩余物，分类别采取不同措施进行处理。将伐根及时用土掩埋，对作业后的剩余物沿等高线带状或团状整齐堆放，一般横向堆放，利于保持水土。

2 补植

对目的树种幼苗幼树保存率小于 80%或作业区内的林中空地，或补植株数大于小班林木总株数的 15%以上的地块，按照目的树种造林初植密度，选择互利生长或相容生长的树种进行补植，增加目的树种。补植后的目的树种株数当年成



活率达到 85%以上，三年保存率达到 80%以上。补植点按照 3 米×3 米株行距配置在林窗、林中空地、林隙等处，采用带状或群团状补植等方法。

本次抚育小班补植面积 520 亩，补植株数 38480 株，补植树种为油松、红娘子杏、白皮松、刺槐，共需苗木 38865 株（苗木含 1%损耗）。

2.1 苗木

（1）苗木规格

按照《容器育苗技术》（LY/1000-2013）和《主要造林树种苗木质量分级》（GB6000-1999）的要求，2025 年中幼林抚育项目所选的苗木规格如下：

油松 I：苗龄 3-0，苗高 0.30-0.45m，地径 ≥ 0.5 cm 的 I 级容器苗，容器袋规格为 8 cm×12 cm。

油松 II：苗龄 3-4，苗高 100-120 cm，地径 2.0 cm 以上，侧枝 4 层以上，冠幅 ≥ 60 cm 的营养钵苗，营养钵规格为 16 cm×18 cm。

白皮松：苗龄 3-5，苗高 120-150 cm，地径 2.0 cm 以上，侧枝 5 层以上，冠幅 ≥ 60 cm 的定植苗，带 30 cm 土球。

红娘子杏：苗龄 1（1）-1，2 年杆 3 年根的嫁接苗，地径 1.5-2.0 cm，苗高 150-200 cm，带 30cm 土球。

刺槐：苗龄 1-0，1 年生 I 级苗，地径 ≥ 0.8 厘米以上。



（2）苗木质量

根据庆阳市林业和草原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林草种苗良种使用率目标管理工作的通知》（庆林发〔2023〕492号）文件要求，本次设计林木良种使用率75%，所用苗木顶芽饱满、生长健壮、无机械损伤、无病虫害。

（3）苗木起运

营养钵苗，应做到“起苗、运输、植苗”时营养土坨不被破坏，起苗前灌足底水，起苗不伤根，装卸时轻拿轻放，严禁车辆自卸，运输过程中保护好顶芽。

苗木运入造林地立即栽植，当天栽植剩余的容器苗木要放置在阴凉潮湿处，并搭设遮阴网，高度1.5m以上，严禁将遮阴网铺盖在苗木上；当天栽植剩余裸根苗要进行假植，整个过程从源头抓起，加强过程细节管理，重视流程控制，确保造林成活率。

2.2 整地

根据现地立地条件，补植小班整地采用鱼鳞坑整地方式，整地规格为长70cm×宽60cm×深30cm的鱼鳞坑，按株行距3米×3米，沿等高线水平布设，“品”字形排列，共整地38480穴。整地时坑内取土在下沿作成弧状土埂，埂高20cm（中部较高，两端较低），外沿踏实培光。

2.3 栽植



(1) 营养钵苗栽植：营养钵苗栽植必须轻拿轻放，营养钵苗脱杯时必须一手托杯底一手扶杯上，翻转过来，一手拽杯底将杯脱下。脱去后双手托住土球轻放入坑中，扶正苗木，填土时先用湿润而细碎的表土填入穴内，填到 1/3 左右时用脚从土球周围踩紧，随后填入余土二次踩踏。营养钵苗栽植深度以没过苗木原土痕面为宜，栽后在苗木基部覆土 1—2cm，以利保墒。

(2) 容器苗栽植：容器苗栽植前先用手紧捏营养袋，使苗木根部土团保持完整，然后撕掉营养袋，将苗木植入坑内，扶正苗干，填土时先用湿润而细碎的表土填入穴内，填到 1/3 左右时用脚踩紧，随后把余土填上再踩，容器苗栽植深度一般要比原来的苗圃内稍深一点，为保持土壤中的水分，栽后在苗木基部覆虚土 1-2 厘米，以利保墒。容器苗栽植每穴 1 袋，栽植于距坑穴内沿 1/3 处。

(3) 刺槐苗栽植：刺槐苗栽植时将苗木放入穴的正中，扶正苗干，同时使苗木根系舒展，采用“三埋两踩一提苗”的方法，先填表土，后填心土，填土时先用湿润而细碎的表土填入穴内，填到 1/3 左右时用脚从四周踩紧，随后填入余土二次踩踏。做到深浅适宜、根系舒展，根土密接。栽植后覆土防止风干。

2.4 管护



补植结束后，由施工企业针对幼林地的林木成活、保存情况及时做好补植、松土、除草和病虫害防治工作，并落实封山禁牧措施，严防人为损坏新栽树木。管护期两年（2025年5月-2027年4月），管护面积942亩。

五、合同金额

根据项目中标结果（二）标段合同金额共计：（大写：柒拾玖万陆仟壹佰柒拾捌元肆角整）（小写：¥796178.4）。

六、检查验收及结算

施工单位完成工程建设任务，向项目管理单位书面提出工程初验申请。经初验，并最迟于2025年秋季完成补植等整改工作，项目管理单位组织终验，新栽、补植成活率达到85%以上，形成验收报告，提交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结算。

七、付款方式

1、完成项目招标采购并签订施工合同后，拨付合同总价款30%的工程款。

2、通过甲方和工程监理机构第一阶段自查验收后拨付合同总价款40%的工程款（完成抚育措施总工程量的80%）。

3、完成全部项目建设任务，通过甲方和工程监理机构第二阶段自查验收后，拨付合同总价款15%的工程款（任务完成率100%，面积核实率100%，苗木成活率85%以上）。

4、项目全面完工，通过市级复查验收后，拨付合同总



价款 10%的工程款(任务完成率 100%，面积核实率 100%，苗木成活率 85%以上)。

5、通过国家、省级竣工验收，或者市级复查验收期满一年以上仍能达到市级复查验收标准后，拨付合同总价款 5%的工程款。

注：乙方凭开具的正式发票及相关资料报账。

八、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负责工程规划设计，并协调解决施工道路等有关事项。

2、甲方派员对乙方工程建设进行质量监督、对甲方工作人员提出的关于质量等问题，乙方应及时纠正。

3、乙方负责施工期间的安全生产。乙方必须加强对员工的安全生产教育管理工作，确定施工现场安全员到位，严禁农用车、三轮车、货车载人，按照相关安全规范程序施工管理，负责给农民工购买人身保险一份，确保人身安全，在工程施工期间造成的一切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乙方全权负责，区林业和草原局不承担任何责任。

4、在工程未完成终验期间，乙方有义务对栽植苗木进行管护，丢失或烧毁的苗木由乙方全权负责。

5、因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山体滑坡、森林火灾等)造成的损失或使造林成活率达不到标准要求时，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九、违约责任

1、乙方应按合同规定时间按时完成工程建设任务，否则，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2、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解决。

3、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协商约定。

十、相关要求

1、招、投标文件，评标结果、中标通知书、作业设计、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果乙方项目建设内容及项目建设技术指标与招、投标文件和评标结果表不一致时，以项目作业设计、招、投标文件和评标结果表为准。

2、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得将项目建设任务以任何形式进行转包，如乙方违犯此条款，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十一、本合同一式六份，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两份，乙方两份，西峰区财政局备案一份，西峰区政府采购中心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此页无正文

甲方: (章) 地址: 电话: 邮编:	乙方: (章) 地址: 电话: 18193460930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杨啸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刘科伟 签字日期: 2025.3.31	法定代表人: 白丽霞 (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刘东 签字日期: 2025.3.31
开户行:	开户行:
招标机构: 庆阳市西峰区政府 采购中心 (盖章) 负责人: 侯志鹏 签字日期: 2025.3.31	签证机构: 庆阳市西峰区政府 采购办 (盖章) 负责人: 曹钢 签字日期: 2025.3.31
签订合同时, 须在合同后附项目报价表、技术服务要求或相关技术要求及服务承诺事项并加盖公司鲜章及采购单位鲜章。	

